

语言文字应用 与教学研究

孙雍长 刘才秀◎主 编



南大学出版社
University Press

语言文字应用与教学研究

——广州市社会语言文字调查及其他

主 编：孙雍长 刘才秀

副主编：罗维明

暨南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语言文字应用与教学研究：广州市社会语言文字调查及其他
/孙雍长，刘才秀主编。—广州：暨南大学出版社，2001. 3

ISBN 7-81029-617-5

I. 语… II. ①孙…②刘… III. ①汉语规范化－研究－
广州市－文集②普通话－教学研究－广州市－文集

IV. H102-5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1) 第 13558 号

出版发行：暨南大学出版社（广州石牌 510630）

编辑部电话：85225262 85220289

发行部电话：85223774 85225284

经 销：广东新华发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印 刷：广州大学教材印刷厂

规 格：850×1168 毫米 1/32

印 张：11. 125

字 数：279 千字

版 次：2001 年 3 月第 1 版

印 次：2001 年 3 月第 1 次

印 数：1-1000 册

定 价：18. 00 元

(暨大版图书凡属印制、装订错误，请与本社发行部联系调换)

前　　言

改革开放以来，我国社会面貌日新月异，发生了翻天覆地的变化，人们从文革的禁锢中解放出来，思想空前活跃。同这种社会环境相适应，这个时期的语言也呈现出一种多姿多彩的情景。外来词如潮水般涌入，为汉语词汇注入了新鲜的血液；古词语不时推陈出新，并往往有点铁成金之妙；各种新的语法和修辞现象如雨后春笋纷纷破土而出，竞相展示自己。对这种新的语言现象，我们由衷地说：好！

回顾汉语发展史，东汉至唐代的译经，对我们祖国的语言产生了深远影响。在词汇上，为了表达新概念，约三万个佛学词语融入汉民族语言，并同中国传统文化达到了水乳交融的境界。在语音上，传入了梵文的拼音字母，使人们对语音的认识逐渐深化，导致了反切注音的产生，为后来的注音字母作好了铺垫。近代至五四时期向西方学习的运动，伴随着民主与科学，大批科技名词、社科术语和普通词汇进入了我们的日常生活，有的成了人们的口头禅，这极大地丰富了我们的语言。经过这两次语言接触，汉语并未面目全非，反之，她以崭新的姿态出现于世上，并比昔日更添几分风采。老子说：“江海所以能为百谷王者，以其善下之，故能为百谷王。”汉语正因其容纳万物的博大胸襟而获得了勃勃生机，成为世界上最优美、最完善、最有表现力的语言之一。

而今，伴随着时代的步伐，汉语又进入了一个新的发展时期。我们相信：随着社会的进步，生活的丰富，汉语会变得更美丽，获得更强的生命力。但是，事情都是一分为二的，我们的语

言在蓬勃发展的同时，也难免泥沙俱下，种种不良的用语倾向也开始抬头。例如：崇洋喜外，大量引进译音词，在汉语已有对等词语的情况下仍然使用译音词，违反了汉字因形表义的特征；甚至在汉字之间使用洋字母，显得不伦不类，犯了幼稚病，重蹈前人覆辙；盲目追求古雅而功力不够，以致误用古语，贻笑大方；滥用繁体字，违反国家语言文字的有关政策，有时乃至张冠李戴，出尽洋相；用词霸气十足，动辄帝后王霸豪富，扯虎皮作大旗，老子天下第一；不顾约定俗成的原则，盲目标新立异，生造词语，突出所谓“个性”；无视语言的内部规则，用语混乱无序，生硬别扭，悖于文理语法。对以上种种不良的用语现象，我们可以毫不夸张地说：这是一种严重的语言污染，这种污染正在无形地传播细菌，侵蚀汉语的健康肌体。俗话说：千里长堤，毁于蚁穴。对这种语言污染，我们如果掉以轻心，任其泛滥，势必造成全民族文化水准的下降，后果不堪设想。基于这种看法，我们密切关注着社会上的语言使用情况。从街头巷尾的各式商业楹联、招牌和广告，到诸类报纸、期刊和电视用语，它们无一不引起我们浓厚的兴趣。为了了解广州地区的用语现状，我们对上述诸方面的用语情况定时、定点、定量进行了一定规模的抽查，以期管中窥豹。通过调查，我们发现了不少问题，然后对这些问题分门别类，逐次论析，以为一家之言。

我们希望有更多的同仁愿意从事这种有益的雕虫工作，投身于语言规范化的实践活动中，为维护祖国语言的纯洁和健康添砖加瓦。

编 者

2000年12月

于广州大学（桂花岗校区）中文系

目 录

- 《说文解字》与汉字规范 孙雍长 (1)
漫议“换字广告” 孙雍长 (14)
再议“换字广告” 孙雍长 (20)
庸俗下的正经，正经下的庸俗
 ——读广告随笔 孙雍长 (27)
走出广告言辞表达的误区 刘才秀、梁道洁 (30)
论商业楹联 刘凤玲 (36)
广州市街面广告用语分析 蒋书红、廖金水 (45)
从广告招牌看语言文字的规范化
 ——广州市上下九路、北京路招牌用字情况调查
 容文茵、何小敏、潘艳梅 (57)
广州市北京路、中山路招牌用语分析 邱冬梅、陈冠兰 (64)
广州市北京路市招、商号语言文字调查分析 魏丽 (82)
《羊城晚报》用字用语调查分析 许梅 (102)
艺术之根在于“真”，语言之本在于“准”
 ——1998年《羊城晚报》广告用语调查 王卓江 (113)
《南方都市报》新闻标题用语调查 蒋丽萍 (132)
《知音》用字用语调查 张莹莹 (148)
实况视播语体特征浅探 刘凤玲 (161)
试论演讲的用语特点 戴仲平 (171)
广播新闻语言与报刊新闻语言的异同 钟欣 (177)

“该死”的文言词

- 阅报随笔 孙雍长 (192)

爱国激情与语言文明

- 评《中国可以说不》的语言 许光烈 (200)

电视剧《三国演义》的语言 许光烈 (206)

诸葛亮舌战群儒的论辩艺术 许光烈 (210)

汉语称谓撷谈 刘凤玲 (215)

谈兼词“诸”及关于用语规范化的一点随想 罗维明 (223)

汉字异读撷谈 罗维明 (231)

新词语成因的社会心态及规范 黄映云 (239)

浅论行业谈话的用语特点 戴仲平 (250)

“龙”的文化意蕴与修辞 刘才秀 (255)

酒名的文化内涵 李滨鸿 (262)

让语用激“活”修辞教学 刘才秀 (269)

论《现代汉语》课程中的语体教学 戴仲平 (273)

略论“教师口语”教学的理论与实践 叶竹钧 (278)

论朗读教学中的语感培养 叶竹钧 (285)

汉外对比法在现代汉语教学中的运用 许光烈 (294)

古代汉语教学刍议 罗维明 (300)

体现课程性质，注重能力培养

- 古汉语教学浅议 郑文澜 (306)

谈汉语音韵学中的反切教学 李启文 (313)

语文教学如何充分发挥训诂学的应用性优势 孙雍长 (327)

谈谈古汉语论文的写作教学 孙雍长 陈冠兰 (337)

《说文解字》与汉字规范

孙雍长

许慎之作《说文》，旨在是正文字，欲使世人明了汉字字形之由来，以及形、音、义三者相结合其所以然之意。而促使他著述此书的直接原因，则是汉代在汉字隶变之后，社会用字“正”“俗”兼行，人们对汉字体系表意性的规律、特点已知之不多，而对汉字的形音义关系理解错误和进行穿凿附会性的说解现象已非常严重。所以，《说文》之为书及其成就，实与汉字规范化问题有着非常直接而密切的关系。

许慎著《说文》的初衷和宗旨，在他的《说文解字·叙》中曾经作出明确的交代。《说文·叙》说：

仓颉之初作书，盖依类象形，故谓之“文”。其后形声相益，即谓之“字”；“字”者，言孳乳而浸多也。著於竹帛谓之“书”；“书”者，如也。以迄五帝三王之世，改易殊体。封於泰山者，七十有二代，靡有同焉。《周礼》：“保氏教国子先以六书……”及宣王，太史籀著《大篆》十五篇，与古文或异。至孔子书《六经》，左丘明述《春秋传》，皆以古文，厥意可得而说。其后诸侯力政，不统於王，恶礼乐之害己，而皆去其典籍，分为七国，田畴异亩，车涂异轨，律令异法，衣冠异制，言语异声，文字异形。秦始皇帝初兼天下，丞相李斯乃奏同之，罢其不与秦文合者，斯作《仓颉篇》，中车府令赵高作《爰历篇》，太史令胡毋敬作《博学篇》，皆取《史籀》大篆，或颇省改，所谓“小篆”者

也。是时，秦烧灭经书，涤除旧典，大发吏卒，兴戍役，官狱职务繁，初有隶书，以趣约易，而古文由此绝矣。自尔秦书有八体：一曰“大篆”，二曰“小篆”，三曰“刻符”，四曰“虫书”，五曰“摹印”，六曰“署书”，七曰“殳书”，八曰“隶书”。汉兴，有艸书。尉律：学僮十七已上，始试；讽籀书九千字，乃得为吏；又以八体试之，郡移太史并课，最者以为尚书史；书或不正，辄举劾之。今虽有尉律不课，小学不修，莫达其说久矣。孝宣时，召通《仓颉》读者，张敞从受之。凉州刺史杜业、沛人爰礼、讲学大夫秦近，亦能言之。孝平时，征礼等百余人，令说文字未央廷中——以礼为小学元士，黄门侍郎扬雄采以作《训纂篇》。凡《仓颉》已下十四篇，凡五千三百四十字，群书所载，略存之矣。及亡新居摄，使大司空甄丰等校文书之部，自以为应制作，颇改定古文。时有六书：一曰“古文”，孔子壁中书也；二曰“奇字”，即古文而异者也；三曰“篆书”，即小篆，秦始皇帝使下杜人程邈所作也；四曰“佐书”，即秦隶书；五曰“缪篆”，所以摹印也；六曰“鸟虫书”，所以书幡信也。“壁中书”者，鲁恭王坏孔子宅而得《礼记》《尚书》《春秋》《论语》《孝经》；又，北平侯张仓献《春秋左氏传》；郡国亦往往於山川得鼎彝，其铭即前代之古文。皆自相似，虽亘复见远流，其详可得略说也。而世人大共非訾，以为好奇者也，故诡更正文，乡壁虚造不可知之书，变乱常行，以燭於世。诸生竞说字解经谊，称秦之隶书为仓颉时书，云“父子相传，何得改易！”乃猥曰：“‘馬’头‘人’为‘長’”、“‘人’持‘十’为‘斗’”、“‘虫’者，屈‘中’也”。廷尉说律，至以字断法：“‘苛人受钱’，‘苛’之字‘止句’也。”若此者甚众，皆不合孔氏古文，谬於《史籀》。俗儒陋夫，翫其所习，蔽所希闻，不见通学，未尝睹字例之条，怪旧歟

而善野言，以其所知为秘妙，究洞圣人之微旨。又见《仓颉篇》中“幼子承诏”，因号“古帝之所作也，其辞有神仙之术焉”。其迷误不谕，岂不悖哉！《书》曰：“予欲观古人之象。”言必遵修旧文，而不穿凿。孔子曰：“吾犹及史之阙文，今亡也夫！”盖非其不知而不问，人用己私，是非无正，巧说邪辞，使天下学者疑。盖文字者，经艺之本，王政之始，前人所以垂后，后人所以识古。故曰：“本立而道生，知天下之至赜而不可乱也。”今叙篆文，合以古、籀，博采通人，至於小大，信而有证，稽讐其说，将以理群类，解謬误，晓学者，达神旨。分别部居，不相杂厕；万物咸睹，靡不兼载；厥谊不昭，爰明以谕。其偁《易》——孟氏、《书》——孔氏、《诗》——毛氏、《礼》《春秋》——左氏、《论语》、《孝经》，皆古文也。其於所不知，盖阙如也。

以往人们研究许氏这一段著名的论述，注意点更多的是放在“六书”问题上。其实，如果我们细心体认，便不难看出，追溯历代汉字“改易殊体”的发展演变，指出当时社会用字的混乱现象，说明自己著书的动机和目的，这才是《叙》中前后一气相贯、反复论述的一个重要而切实的本旨问题。其中有两处论述及其态度、观点尤其值得我们重视：一处是指出在诸侯力政（征），分为七国之后而导致“文字异形”，至秦始皇采取书同文字政策，令李斯等人“皆取《史籀》大篆，或颇省改”而有了统一的小篆字体的产生。对这一阶段汉字历史的介绍，十分明显地体现了许氏反对文字不统一的积极态度；再一处是指出在汉兴之初各级政府严格按“尉律”对文书人员实行掌握汉字、使用汉字的考试、考核制度，但到了作者生活的时代，社会上却已出现“诸生竞逐说字解经谊”，而政府部门对文字规范化工作也已不重视，“虽有尉律不课，小学不修”，“廷尉说律，至以字断法”等等“皆不合孔氏古文，谬於《史籀》”、“不见通学，未尝睹字例之条”的种

种用字、解释文字的混乱现象，明显地体现了许氏反对文字使用不规范、理解谬误的积极态度。也正是在这种社会用字的背景之下，许氏才有了“必遵修旧文而不穿凿”的著述《说文》的动机，欲以求得向社会和后世垂范“文字者，经艺之本，王政之始，前人所以垂后，后人所以识古”，以使文字充分发挥其“理群类，解谬误，晓学者，达神旨”的正确表达、交际功能。所以我们认为，《说文》之为书，实与汉字规范化问题有着直接而密切的关联。所以也应该看到，《说文》既是第一部系统研究汉字、其功将永世不朽的文字学专著，更是第一部旨在促使当时社会用字规范化的汉字规范字典。

如同在文字学上的价值和作用一样，从汉字规范化问题着眼，《说文》所起到的作用及其价值也是多方面的。

要了解汉字构形的由来，必须了解古汉字。由于历史条件的局限，许慎未能看到最早成系统的汉字——殷、周时代的甲骨文，即便是金文材料也接触得甚少。但许慎搜集了大量的汉字古文阶段末期的字体——小篆及籀文、六国古文等。在《说文》一书中，许慎将所搜集的 9353 个小篆字体按 540 部类立为字头（其中有少数字头不是小篆），然后逐一对它们的义、形、音进行解释、分析、说明。这一工作，无论是对当时还是对后世汉民族的广大普通群众来说，在想帮助人们能更多地、能系统地认识汉字，能正确地、有效地掌握汉字、使用汉字方面，无疑会起到一定规范性的大力促进作用。

关于《说文》的价值和意义，潘重规先生曾如是论述：

普通人提到《说文解字》，总以为是一部研究古篆，讲求古雅的书，其实《说文解字》所完成的理论，乃是笼罩古今，驾驭中国一切文字的理论；《说文解字》所记录的字体，乃是包罗雅俗，解析中国一切文字的字体。我们试一分析，可以举出《说文》一书所包含的几大工作：第一是标举出六

书的理论，明字例之条；第二是根据古文、籀文、篆文的标准字体，来做一切俗字演变的基础；第三是每字说明它的本义，来做一切意义引伸、假借的根据；第四是尊重文字的历史传统，一切都根据通人的解说，不为意必无根之说；第五是创立部首，部勒文字，开后来一切字书编排检查的先河。^①

其中所列举的第二大工作，显然便是汉字规范化工作。

许慎在《说文》中逐一介绍汉字的基本体例是先释义，后析形，必要时再说明该字的读音。例如：

丕：大也。从“一”，“不”声（卷一上，一部）

祭：祭祀也。从“示”，以“手”持“肉”（卷一上，示部）

理：治玉也。从“玉”，“里”声（卷一上，玉部）

气：云气也。象形（卷一上，气部）

璗：车间皮篋，古者使奉玉以藏之。从“车”、“珏”。读与“服”同（卷一上，玉部）

莠：禾粟下生莠。从“艸”，“秀”声。读若“酉”（卷一下，艸部）

在中国文化史上，像这样对汉字进行全面的、系统的、有条例性（“六书”条例）的解释和分析，《说文》功在其首，且功垂永世。《尔雅》成书甚早，远在《说文》之前。但《尔雅》不是介绍、研究汉字之专书，它只汇集了历史上汉字在文献典籍中的一些使用意义，而未尝涉及汉字的形体构造问题，也未尝涉及汉字的读音问题。而且在释义上，《尔雅》也仅仅只是搜集、罗列字义，并未从汉字体系上着眼来把握、驾驭汉字的核心意义。《说文》则不然。现在大家都已知道，《说文》解释汉字之义，是旨在揭示汉字的造字之义，亦即该字产生之初“第一次”所代表

^① 潘重规：《中国文字学》，台湾·东大图书有限公司 1983 年版，第 17 页。

的汉语语词中的某个词义。所以，《说文》的这种释义性质，潘重规先生认为是：

诠释标准字义 《说文》所载的字，都是采用标准的字体；所说明的字义，都是与造字符合的初义。一切引伸后起的字义都从此出，所以“西”字本义为鸟栖，后来引伸为西方之西；虽然文章里从不用“西”字做鸟栖的意义，但是不明白鸟栖是“西”字的本义，那么西方的意义也就不能明白。所以现代所称的字义学也当奉《说文》为始祖。^①

许氏博引群书，广征通人之说，凡以求说明文字之本义而已。每一文字之义皆以造字之义为归，不以群书习用之义而淆其本义也。故“也”为“女阴”、“臣”为“牵引”，皆亘古不行之义，而许君不问也，其故者何？则以文字之形与义，有其独立性；施用文字者，有其习惯性。许君认清文字之独立性，不使用字之习惯性淆乱造字之独立性，使文字成为一独立专门之学。故其书之编制，既分别部居，而又字字独立，自来字书皆缀句联章以成文，未有如许书之以单字为经，以本义为准者也。故真正严格之字书当推《说文》为创始之作，而文字之成为一独立专门之学，亦当自许君始也。^②

在许慎生活的时代，一般读书人不用说对殷、周时代的甲骨文，即便是对春秋时代的大篆、对其时新发现的孔氏古文即“壁中书”，也已是一无所知，不敢相信，认为那都是好奇者为了“变乱常行，以燿於世”而故意“诡更”隶书，“乡壁虚造”出来的“不可知之书”。正因为不相信古文，所以肆意凭隶书字体解说字义，解说经义，甚至于“以字断法”，不唯字义大失，连法

^{① ②} 潘重规：《中国文字学》，台湾·东大图书有限公司 1983 年版，第 17、176 页。

律之义也大受歪曲。这种情况，从充斥于其时俗儒所著的纬书中对一些汉字的解说也可以明显地反映出来。例如：

屈“中”挟“一”而起者为“史”。“史”之为言纪也，天度文法以此起也。

“刑”字从“刀”、“井”：井以饮人，人人井争水，陷於泉，以刀受之，割其情欲，人畏慎以全命也。故字从“刀”从“井”也。

“王”者，置廷尉，谳疑刑，官之平，下之信也。……故立字：“士”垂“一人”、诘屈折著为“廷”。

“尉”者，尉民心，抚其实也。……（故立字）“示”戴“尸”首以“寸”者，为言“寸”，度治法数之分；“示”唯“尸”稽于“寸”，舍则法有分。故为“尉”：“示”与“尸”“寸”。

“地”者，易也，言养物怀任，交易变化，含吐应节。故其立字：“土”“力”於“乙”者为“地”。

“日”之为言实也……一岁三百六十五日四分度之一，言阳布散，立数合一。故立字：四合其“一”。

“土”之为言吐也。子成父道，吐气精以辅也，阳立于三，故成土。其立字：“十”夹“一”为“土”。

“水”之为言演也。阴化淖濡，流施潜行也。故其立字：两“人”交“一”以中出者为“水”。“一”者，数之始；两“人”，譬男女。言阴阳交物以一起也。

“火”之为言委随也。故其立字：“人”散“二”者为“火”。

木者阳精，生于阴。故水者，木之母也。“木”之为言触也，气动跃也。

其立字：“八”推“十”为“木”。“八”者，阴；合“十”者，阴数。

两“口”衔“士”为“喜”。喜得明。

（以上见于《春秋元命苞》）

“天”之为言镇也。居高理下，为人镇也。群阳经也，合为

太乙，分为殊名。故立字：“一”“大”为“天”。一云：“天”之言镇也。居高理下，为人经纬。故其字：“一大”以镇之也。

“地”之为言婉也，承天行其义也。居以下山为位，道之经也。山陵之大，非地不制，含功以牧。故其立字：“土”“力”于“一”者为“地”。

“星”之为言精也、荣也，阳之精也。阳精为日，日分为星。故其字：“日”“生”为“星”。

“黍”者，绪也。故其立字：“禾”“八”“米”为“黍”。

“粟”之言续也。粟五变：一变而以阳生为苗，二变而秀为禾，三变而粲然谓之粟，四变入臼出甲，五变而蒸饭可食。阳以一立为法，故粟积大一分，穗长一尺，文以七列，精五立。故其字：“西”“米”为“粟”。西者，金所立；米者，阳精。故“西”字合“米”而为“粟”。

(以上见于《春秋说题辞》)

“劉季握，卯金刀，在轸北，字禾子，天下服”：“卯”在东方，阳所立，仁且明；

“金”在西方，阴所立，义成功；“刀”居右，字成章。刀击秦，枉失东流，水神哭，祖龙死。

(以上见于《春秋汉含孳》)

很显然，像这类傅会于政治，傅会于天人感应说所作出的荒谬离奇的对汉字意义的解释，若在历史上流布下去，不知对汉语言文字，对中国文化将带来何等恶劣的影响。所以，《说文》对汉字造字之义的解释，引导人们实事求是地认识汉字，理解汉字，对当时“诸生竞说字解经谊”的风气自然会起到一定的遏止作用。

《说文》成书之后，在汉安帝十五年许慎之子许冲将其献于朝廷，被朝廷接受，遂得颁布流行于世。这就意味着，《说文》作为一部社会用字垂范的工具书，在发挥其作用时是具有一定政

府官方性的，所以其正面影响力无论于当时还是于长后世，在历史上都是巨大的。更重要的是，因为《说文》并非仅仅是一部工具书，它更是一部严谨的学术专著，它对汉字研究所取得的学术成就，在后世直至今天都仍具有重要的学术价值。《说文》的学术价值性，在汉字规范化的历史过程中无疑也会起到深远的影响和作用。

许慎根据“六书”之条例，将汉字分为“象形”、“指事”、“会意”、“形声”四种结构类型，按照这四种结构类型对《说文》所编排的9353个小篆的形体逐一作出了说明、解析。例如：

气 云气也。象形（卷一上，气部）

口 人所以言、食也，象形（卷二上，口部）

自 鼻也。象鼻形（卷四上，自部）

馬 ……象马：头、髦、尾、四足之形（卷十上，马部）

上 高也。此古文“上”。指事也（卷一上，上部）

下 底也。指事（卷一上，上部）

木 木下曰本。从“木”，“-”在其下（卷六上，木部）

木 赤心木，松柏属。从“木”，“-”在其中（卷六上，木部）

末 木上曰“末”。从“木”，“-”在其上（卷六上，木部）

信 诚也。从“人”从“言”会意（卷三上，言部）

章 乐竟为一章。从“音”从“十”。“十”，数之终也（卷三上，音部）

畠 平田也。从“支”“田”（卷三下，支部）

肅 静也。从“女”在“宀”下（卷七下，宀部）

福 祐也。从“示”，“畐”声（卷一上，示部）

𡇗 小艸也。从“艸”，“可”声（卷一下，艸部）

从汉字规范历史看问题，《说文》对9353个小篆字形的如此介绍、分析，其作用和影响与其对字义的解说所具有的意义无疑

要更重大、更深远。在许慎时代，社会上通行的字体已经是隶书，而不是小篆。但是《说文》立小篆为字头，对近万个小篆字形的形体构造逐一进行介绍、分析，这与当时及以后的汉字规范化工作有什么直接联系呢？如前所述，在许慎生活的时代，世人业已对汉字的历史渊源非常缺乏了解，而汉字经过隶变之后，已不再具有其原来的形体表意特性，俗体、讹字大量产生。如许慎在其《说文·叙》中所提到，“苛”字本是从“艸”，“可”声的形声字，但当时俗体却有讹为从“止”从“句”而作“苟”者（《说文·叙》“廷尉说律，至以字断法：‘苛人受钱’，‘苛’之字‘止句’也”，段注：“‘苛’从‘艸’，‘可’声，假借为‘訶’字，并非从‘止句’也。而隶书之尤俗者乃讹为‘苟’，说律者曰此字从‘止句’，句读同‘钩’，谓‘止而钩取其钱’，其说无稽，於字意、律意皆大失”）；“虫”本象虺蛇之形（《说文》卷十三上虫部：“它：一名蝮，博三寸，首大如擘指。象卧其形”），但当时俗体却有变为从“中”而屈其尾者（《说文·叙》“‘虫’者，屈‘中’也”，段注：“虫……本象形字，所谓‘随体诘诎’。隶字只令笔画有横直可书，本非从‘中’而屈其下也”），等等。诸如此类的讹变俗体字，在当时社会上已有不少流行。如果没有《说文》一书的问世，可以想象，后世要进行汉字规范化工作不知要更加困难多少倍。所以，潘重规先生认为，《说文》这样做是为了“确立标准字形”。他说：

确立标准字形 《说文》以篆文为主体，参用古文、奇字、籀文，因其笔笔有意义可资说明。所以不用当时通用的隶体、艸书，是因为隶体、艸书经过省变，失去了标准的字形；所以不用古代的刻符、摹印等古雅的字体，是因为刻符、摹印等字体，或重美观，或受刻写的限制，也改变了标准的字形。许慎根据壁中书的古文、周秦两代整理的标准字书，如《史籀篇》《仓颉篇》之类，整理成一部古代流传下